



醫療中介無法無天 促政府盡快立法監管 工聯職安健協會

大型公、私營機構近年聘請醫療中介公司（醫療中介），為其工傷僱員進行「工傷管理」工作，表面上是幫助工友處理工傷醫療事宜，減少工友煩惱。實際上，受傷工友不斷受到醫療中介的滋擾，迫使工友放棄向僱主追究賠償權益。根據《僱員補償條例》規定，工友養傷期間，如果能夠提供有效的註冊中、西醫醫生證明，工友即享有法定工傷病假，及每月維持領取由公司支付的五分之四人工。

工友已受工傷折磨 同時仍受中介騷擾

陳先生（化名）因搬運貨物而導致腰部受傷，醫生要求他需要長時間休息。陳先生起初如期領取五分四人工；但過了年半時間，公司要求陳先生進行由公司指派的骨科醫生進行專業評估後，並與他進行商討和解事宜。陳先生即時拒絕，認為先要等到受傷部位痊癒方可到勞工處判傷；工友判傷後才能夠與公司進行商討。公司隨即終止支付工友應有的五分四人工，令到工友頓時徬徨無助。工友及後因經濟陷入拮据，加上受傷患處令工友難以安耽，久而久之，導致工友出現情緒病。

醫療中介不良手法 屢出不窮

事實上，以上案例只是冰山一角，醫療中介慣常利用手法，包括欺騙工友簽下授權書，讓醫療中介毋須得到工友同意，可自行向公、私營醫療機構翻閱工友過去醫療紀錄，用作日後處理工傷賠償及民事訴訟時「籌碼」，藉以「壓低」索償金額。醫療中介同時借簽收文件、速遞包裹為借口，邀約工友出來見面，從而讓私家偵探向工友「點相」，之後進行跟蹤工友多日。醫療中介亦不斷要求工友



工聯職安健協會有限公司

The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Trade Unions
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Association Company Limited

進行與受傷部位無關的治療及檢查，令工友感到煩躁，被迫提早與資方和解；及用電話滋擾工友及其家人，希望迫使工友盡快「埋枱」與公司達成和解索償。最重要的是醫療中介以不合理、「賤價」賠償金額，「賣斷」工友與所屬公司的僱傭關係，要求工友簽下不可向公司追究責任的文件。

醫療中介不斷逼迫 工友求助無門

但最令人氣憤的是，勞工處作為工傷管理部門，但管不到這些醫療中介，工友根本投訴無門。勞工處作為執法部門，應該保障工友工傷權益為大前提，勞工處除了出信勸喻外，一概只求僱員向法庭尋求協助。但是，無良僱主動輒斷糧，不向工人發放病假工資，勞工處簡接協助僱主剝削工友的權益，無助解決工友所面對的即時困難問題。

工聯職安健協會認為，僱主透過這種方法逃避責任，利用這些醫療中介迫使工傷工友接受不合理的對待。醫療中介在工友受傷期間，違反職業道德操守，不理工友在受傷期間的身心受到折磨，仍在他們傷口灑鹽，痛上加痛，我們對於這種無良、不人道的行為加以譴責。同時，我們要求勞工處、衛生署、保險業監理處等政府相關部門，向上述的醫療中介，並立法對這類機構嚴格規管，杜絕剝削工友勞工保障的行為繼續發生。再者，我們認為現時對無良僱主剝削工友受傷時應有的權益，包括停薪、解僱的行為，只有罰款了事，未能收到阻嚇作用。